

## 釋 義

於本上市文件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若干其他詞彙載於本上市文件「行業詞彙表」一節。

「Apple Trust」	指	由張勇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及保護人以其本身、舒萍女士及其家族為受益人而設立的全權信託，而UBS Trustees (B.V.I.) Limited擔任受託人；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編纂]批准及採納並於[編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上市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澳元」	指	澳大利亞法定貨幣澳元；
「實益海底撈國際股東」	指	海底撈國際股份的實益擁有人，其所持有的海底撈國際股份以登記海底撈國際股東的名義登記；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放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開曼公司法」或「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經修訂）；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

## 釋 義

---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准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為個人、聯名個人或公司；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Cheerful Trust」	指	由施永宏先生及李海燕女士作為財產授予人及保護人以其本身及其家族成立的全權信託，而UBS Trustees (B.V.I.) Limited擔任受託人；
「瑞士法郎」	指	瑞士法定貨幣瑞士法郎；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就本上市文件而言及僅就地區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上市文件對中國的提述不適用於港澳台地區；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特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5月6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釋 義

---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以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指張勇先生、舒萍女士，連同ZY NP LTD、SP NP LTD及NP United Holding Ltd。張勇先生及舒萍女士為海底撈國際集團創始人，互為配偶；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SOP平台I」	指	Super Hi Lt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富途信託有限公司作為ESOP信託I的受託人全資擁有及管理，以持有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除董事或本公司任何其他關連人士以外的承授人的相關股份獎勵；
「ESOP平台II」	指	Super Hi International Lt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富途信託有限公司作為ESOP信託II的受託人全資擁有及管理，以持有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董事或本公司任何其他關連人士的承授人的相關股份獎勵；
「ESOP平台」	指	ESOP平台I及ESOP平台II；
「ESOP信託I」	指	特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信託I，由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作為財產授予人為除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關連人士以外的承授人利益而設立的信託。富途信託有限公司作為受託人；
「ESOP信託II」	指	特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信託II，由本公司作為財產授予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為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關連人士的承授人利益而設立的信託。富途信託有限公司作為受託人；
「ESOP信託」	指	ESOP信託I及ESOP信託II；

---

## 釋 義

---

「除外司法權區」	指	海底撈國際董事會及我們的董事會經作出相關查詢後根據所接獲的法律意見確定，基於該等司法權區適用法律的法律限制及／或該等司法權區的相關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根據海底撈國際分派不向位於或居於該等司法權區的海底撈國際股東或實益海底撈國際股東分派股份屬必要或權宜的香港境外司法權區；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我們就上市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就國際餐飲服務市場編製的報告；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有限公司，一家由我們委託就本上市文件編製市場研究報告的獨立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
「大中華」	指	中國大陸、港澳台地區；
「本集團」及「我們」	指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則指本公司現有附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視情況而定）所經營業務的公司；
「海底撈專用產品」	指	頤海集團供應的火鍋底料及中式複合調味品，採用本集團擁有的配方生產，在我們的火鍋店使用；
「海底撈國際」	指	海底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7月14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862）；
「海底撈國際董事會」	指	海底撈國際的董事會；

---

## 釋 義

---

「海底撈國際分派」	指	海底撈國際董事會於2022年12月15日宣派經海底撈國際股東於2022年8月22日批准及授權的有條件特別股息將以向合資格海底撈國際股東實物分派合共[編纂]股股份的方式支付，惟須待本上市文件「分派及分拆」一節所述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海底撈國際集團」	指	分拆前的海底撈國際連同其附屬公司；
「海底撈國際海外股東」	指	於[編纂]在海底撈國際股東名冊所示地址位於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的海底撈國際股東；
「海底撈國際股份」	指	海底撈國際已發行股本中的普通股；
「海底撈國際股東」	指	海底撈國際股份的持有人；
「Haidilao Singapore」	指	Hai Di Lao Holdings Pte. Ltd.，一家於2013年2月28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為海底撈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證券登記處」	指	[編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 釋 義

---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不屬於本公司關連人士的個人或公司；
「聯席保薦人」	指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日元」	指	日本法定貨幣日元；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2年12月2日，即於本上市文件刊發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其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之並行營運。為免生疑問，主板不包括GEM；
「總裝修工程管理服務協議」	指	本公司及蜀韻東方訂立日期為[編纂]的總裝修工程管理服務協議，據此，蜀韻東方同意就我們餐廳的室內裝修及翻新向本集團提供裝修工程管理及相關服務。詳情請參閱「持續關連交易－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總裝修工程管理服務協議」；

---

## 釋 義

---

「大綱」或「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其摘要載於本上市文件的「附錄三－本公司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經不時修訂及重述；
「Newpai」	指	Newpai Ltd.，一家於2015年7月15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海底撈國際全資附屬公司；
「不合資格海底撈國際股東」	指	於[編纂]，登記地址位於除外司法權區的海底撈國際海外股東及海底撈國際以其他方式知悉為香港以外司法權區的居民或位於香港以外司法權區的海底撈國際股東將不會根據海底撈國際分派收取股份，而海底撈國際董事會及董事會經作出相關查詢後及根據其法律顧問提供的法律意見認為，考慮到彼等所在或居住的相關司法權區法律的法律限制及／或該等司法權區相關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將其排除在收取股份之外屬必要或權宜；
「中國法律顧問」	指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本公司關於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合資格海底撈國際股東」	指	於[編纂]名列海底撈國際股東名冊且不屬不合資格海底撈國際股東的海底撈國際股東；

### [編纂]

「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分拆及上市而進行的重組步驟（如本上市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一節所述）；
------	---	---

---

## 釋 義

---

「留存集團」	指	海底撈國際連同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
「令吉」	指	馬來西亞法定貨幣馬來西亞令吉；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元；
「Rose Trust」	指	由舒萍女士作為財產授予人及保護人以其本身、張勇先生及其家族為受益人而設立的全權信託，而UBS Trustees (B.V.I.) Limited擔任受託人；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新加坡元」	指	新加坡法定貨幣新加坡元；
「新交所」	指	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2年6月24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經不時修訂)，詳情載於本上市文件附錄四「一般資料—D.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5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蜀韻東方」	指	北京蜀韻東方裝飾工程有限公司，一家於2006年5月1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張碩軼先生持有80%，並為控股股東的聯繫人；

---

## 釋 義

---

「四川海底撈」	指	四川海底撈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四川省簡陽市海底撈餐飲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2001年4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分別由張勇先生及舒萍女士直接持有33.5%，以及由簡陽市靜遠投資有限公司直接持有50%（換言之由張勇先生及舒萍女士持有68%），以及為我們控股股東的聯繫人；
「Singapore Dining」	指	Singapore Hai Di Lao Dining Pte. Ltd.，一家於2012年1月17日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新加坡法律顧問」	指	本公司新加坡法律顧問德尊（新加坡）律師事務所；
「Singapore Super Hi」	指	Singapore Super Hi Dining Pte. Ltd.，一家於2020年12月9日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分拆」	指	本公司以分派方式進行的分拆以及我們股份以介紹方式於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發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	指	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 釋 義

---

「商標授權協議」	指	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四川海底撈訂立日期為[編纂]的商標授權協議，據此，四川海底撈同意授權我們的營運免費獨家使用若干商標。詳情請參閱「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商標授權協議」；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和屬地、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頤海」	指	頤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3年10月1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79），並為我們控股股東的聯繫人；
「頤海集團」	指	頤海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
「頤海總購買協議」	指	本公司及頤海訂立日期為[編纂]的總購買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頤海集團購買海底撈專用產品、頤海零售產品及即食自助產品。詳情請參閱「持續關連交易－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頤海總購買協議」；及
「頤海零售產品」	指	頤海集團供應的火鍋底料、火鍋蘸料及中式複合調味品，採用頤海集團擁有的配方生產，在我們的火鍋店陳列及零售。

本上市文件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因此，若干表格所列總數未必為其之前數字的算術總和。